

南华县财政局文件

南财农〔2021〕95号

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省级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的通知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为巩固拓展我县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经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 89 次常务会议研究，现将 2021 年度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61.8 万元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金安排情况

从楚财农〔2021〕32 号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中安排县农业农村局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61.8 万元（资金分配及科目详见附表）。

二、资金管理使用相关要求

(一)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和有关要求，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等相关规定，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 资金安排要重点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2021年用于产业的比例不低于50%。

(三) 安排的资金按照《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和《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云财农〔2021〕22号)有关规定执行。

(四) 请项目主管单位认真履行对项目实施的行政监管职责，对项目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管，并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情况按时拨付资金。一是认真履行项目建设“项目法人制、合同制、监理制、招投标制”四制责任的落实。二是要严格按相关行业规范具体负责工程建设日常管理，对项目建设的招投标、设计、施工、竣工验收审计和工程建设质量、资金使用、资产登记、建设进度、安全生产等工作负责。三是项目实施单位要负责做好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向领导小组报送资金使用情况，并提供资金支付相关凭证。四是根据南财农〔2019〕

127号文件做好每个环节的公示公告。结合“谁主管，谁负责，谁实施”的原则，落实责任，层层压实责任，抓好落实。

附件：1.资金分配表
2.项目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政府办，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南华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11日印发

2021年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名称	下达资金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南华县农业农 村局	南华县2021年农村 无害化化粪池改造 项目	18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186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4
	南华县2021年农产 品“三品一标”以 奖代补扶持项目	53.8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8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9.5
	南华县2021年农业 产业化龙头企业 认定以奖代补项 目	9.5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6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南华县2021年绿色 食品基地认定以奖 代补项目	1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南华县2021年绿色 食品10大名品10大 农产品	5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6	
南华县2021年贫困 劳动力技能培训项 目	6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6	
合计		361.8						361.8	

南华县2021年农村无害化化粪池改造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农村无害化化粪池改造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7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10个乡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各乡镇长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议要求,安排2021年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86万元(楚财农[2021]32号),对全县农村无害化化粪池实施改造,10个乡镇共补助资金186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186		当年拟投资规模	实施农村无害化化粪池改造补助186万元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18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86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7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186		资金使用范围	在全县实施农村无害化化粪池改造范围内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1全县农村无害化化粪池改造任务		≥90%
		质量指标	改造设施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整村推进行政村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率	7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群众满意度	≥80%
其他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2488

填报日期: 2021.08.21

南华县2021年农产品“三品一标”以奖代补扶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农产品“三品一标”以奖代补扶持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会议要求,安排2021年省级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1万元(楚财农[2021]32号),用于:(1)2020年12月25日已获证有机食品3个(五街镇萝卜、菜豆、松栎)每个需补助5万元,小计15万元;无公害农产品2个,每个补助1万元,小计2万元;续展有机食品2个,每个补助2万元,小计4万元;续展绿色食品3个(丰城茶厂),每个1万元,小计3万元;总计21万元。(2)南华县野生菌“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项目有机产品转换,委托第三方完成认证,需认证费共8.8万元。(3)南华县野生菌“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项目委托申请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工作,委托第三方完成申报工作,需代理费共21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53.8		当年拟投资规模	53.8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2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资金53.8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9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53.8		资金使用范围	对2020年已获得有机食品、无公害农产品,2021年续展有机食品、2021年续展绿色食品企业和合作社以奖代补扶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已获得有机食品、无公害农产品补助资金兑付任务(个)		7
			完成已获得有机食品、绿色食品续展补助资金兑付(个)		5
			南华县野生菌“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项目有机产品转换(个)		7
			南华县野生菌“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项目委托申请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个)		4
			奖补资金兑付率(%)		10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月)		4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法问题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起数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群众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经办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2188

填报日期: 2021.09.2

③
南华县2021年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认定以奖代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认定以奖代补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议要求,安排2021年省级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05万元(楚财农[2021]32号),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认定申报。对2020年已获得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省级3户,每户补助20万元,小计60万元;州级3户,每户补助5万元,小计15万元;县级10户,每户补助2万元,小计20万元。总计补助16户,兑付补助资金95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95	当年拟投资规模		95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9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95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9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95	资金使用范围	计划对2020年已获得省级、州级和县级农业龙头企业共16户实施以奖代补扶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0年已获得省级、州级和县级农业龙头企业实施扶持(户)		16
			奖补资金兑付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月)		4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扶持农业龙头企业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2488

填报日期: 2021.09.2

南华县2021年农南华县2021年绿色食品基地认定以奖代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绿色食品基地认定以奖代补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议要求,计划安排2021年省级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5万元(楚财农[2021]32号),实施绿色食品基地认定。对2020年已获得县级绿色食品基地认定的3户企业,每个补助2万元,总计补助资金6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6		当年拟投资规模	6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6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9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6		资金使用范围	计划2020年已获得县级绿色食品企业共3户给予以奖代补扶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0年已获县级绿色食品基地认定企业实施扶持(个)		3
			奖补资金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扶持绿色食品基地认定企业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2488

填报日期: 2021.09.2

南华县2021年“一村一品”示范村认定以奖代补扶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一村一品”示范村认定以奖代补扶持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周宗毅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负责人	周宗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会议要求,安排2021年省级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8万元(楚财农[2021]32号),对2020年已获得州级乡村振兴“一村一品”示范村的南华县兔街半坡村委会、南华县沙桥镇于棚么村委会2个村委会实行补助,每个补助5万元,小计补助10万元,补助资金用于行政村村委会发展产业。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10		当年拟投资规模	10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6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10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9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10		资金使用范围	对2020年已获得州级乡村振兴“一村一品”示范村的南华县兔街半坡村委会、南华县沙桥镇于棚么村委会2个村委会实行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2020年已获得州级“一村一品”示范村认定村委会实施扶持补助(个)		2
			奖补资金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月)		4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发展产业增收		≥8%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扶持“一村一品”示范村认定村委会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2188

填报日期: 2021.09.2

南华县2021年绿色食品10大名品10大农产品评选以奖代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绿色食品10大名品10大农产品评选以奖代补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议要求,安排2021年省级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0万元(楚财农[2021]32号),组织企业参与云南省、楚雄州10大名品、县10大农产品评选活动,对获2020年楚雄州10大名品、10大农产品称号的企业1户实施补助奖励,共补助资金5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5		当年拟投资规模	5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2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20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9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5		资金使用范围	计划对已获得州级1个10大名品、10大农产品称号的企业企业给予补助,共计划实施1户以奖代补扶持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完成获得州级10大名品、10大农产品称号的企业实施扶持(个)		1
			奖补资金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企业满意度		≥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2488

填报日期: 2021.09.2

南华县2021年脱贫劳动力产业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2021年脱贫劳动力产业技能培训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1年
	项目开工日期	2021.09		项目竣工日期	2021.12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主管部门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负责人	周崇毅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会议要求,安排2021年省级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万元(楚财农[2021]32号),实施南华县2021年脱贫劳动力产业技能培训项目,计划在龙川镇、沙桥镇、罗武庄乡、红土坡镇4个乡镇相关7个村委会(社区)开展培训400人,每人培训费150元,支付培训资金6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标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6		当年拟投资规模	6
	累计完成投资额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万元)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合计6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6万元,州级资金0万元,县级资金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从2021年9月开始实施,至2021年12月结束。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6		资金使用范围	龙川镇、沙桥镇、罗武庄乡、红土坡镇4个乡镇相关7个村委会(社区)开展培训400人培训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脱贫劳动力产业技能培训(人)		4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月)		4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脱贫劳动力掌握技能		1-2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何永平

联系电话: 08787223188

填报日期: 2021.09.2